

证券代码：300055

证券简称：万邦达

公告编号：2011-007

##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部分资产损失及坏账损失的专项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决定对部分办公用固定资产、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，现分别就部分资产损失及坏账损失的相关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：

### 一、办公用固定资产的资产损失核销情况报告

公司办公用固定资产30项，原值31.64万元，净值10.84万元，资产损失10.84万元，多数已超过经济使用年限，无继续使用价值及转让价值，公司决定核销该资产。

公司已在报告期末将上述资产损失计入当期损益，对以后年度利润无影响。

### 二、应收客户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的坏账核销情况报告

#### 1、形成原因

2003年-2006年，公司与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合计签订工程项目服务合同270.21万元，已收回合同款166.23万元，余款103.98万元一直未有清偿。

#### 2、核销原因

鉴于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重整计划，公司依法向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债权，经法院裁定，取得清偿款16.10万元，公司决定核销坏账准备87.88万元。

上述坏账损失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故对报告期及以后年度利润无影响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，以9票同意，无反对票和弃权票批准本公司核销上述资产损失及坏账损失共计

98.72 万元。公司监事会审核并以决议方式发表意见认为：该议案符合会计核算相关法规的规定，同意公司核销部分资产损失及坏账损失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 年 4 月 15 日